

莫减灾办〔2024〕5号

关于更新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接收人员 信息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旗减灾委各成员单位：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内政办发〔2024〕113号)《内蒙古自治区防灾减灾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更新全区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接收人员信息的通知》(内灾防指办函〔2024〕2号)《呼伦贝尔市防灾减灾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更新全区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接收人员信息的通知》(呼灾防指办函〔2024〕4号)要求，为了将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及时、准确地传递至各地、各部门，

切实做好各类突发公共事件预警和防范应对工作，预防和减少各类突发公共事件及其造成的损失现就更新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接收人员信息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更新分管负责人的姓名、手机号码，处置突发事件具体部门责任人员的姓名、职务、手机号码、办公电话、传真电话、电子邮箱，并于4月1日前将纸质版单位盖章，送到政府二号楼9013，（电子版发群里）。

二、各乡镇人民政府、旗减灾委各成员单位分管领导及工作人员扫码进群。

附件：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接收人员登记表

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3月29日

联系人：敖涛

联系电话：17645234006



群聊：莫旗救灾减灾工作群——
灾情



该二维码7天内(4月5日前)有效，重新进入将更新

附件：

(单位名称) 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接收人员登记表

| 分管负责人 | 联络人信息 | | | | | | 备注 |
|---------|-------|---------|------|------|------|------|----|
| | 姓名 | 职务 | 手机号码 | | | | |
| 具体部门负责人 | 姓名 | 部门名称及职务 | 手机号码 | 办公电话 | 传真电话 | 电子邮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